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3 年 11 月 24 日在北京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3 年 11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6 名，独立董事马战坤先生因出差委托独立董事卢闯先生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余涤非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审议了以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收购山西潞玉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 66,113,952 元收购陈艳宾等 9 个自然人所持有的山西潞玉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潞玉种业”）51%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可以使公司全面进入玉米种业板块，快速、全面开展玉米种子业务，提升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完善公司种业战略布局，增强行业影响力。

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经营班子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及时签署相关协议文件。

表决结果：经表决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赞成票超过有效表决票的 1/2，议案通过。

本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 044 号公告。

（二）《召开公司 201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经表决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赞成票超过有效表决票的 1/2，议案通过。

本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 046 号公告。

特此公告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11 月 25 日